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科員 吳品儒

電話：03-3322101#7324

電子信箱：1009673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力字第114020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6800A_1140200000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40200000_ATTACH2.pdf)

主旨：114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即將開始受理報名，請各機關
學校人員依相關規定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考選部114年7月14日選高三字第1141400307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考試將於本（114）年7月22日起至7月31日下午5時止受理網路報名，並於同年11月1日至2日在臺北、臺中及高雄等3考區同時舉行。
- 三、為避免應考人因延誤報名、錯填應考資格條件，致考試權益受損，請各機關學校加強宣導及協助所屬人員辦理報名事宜。有關網路報名操作說明請於報名期間至考選部全球資訊網（網址為<https://www.moex.gov.tw>）/應考人專區/考試資訊/考期日計畫表/114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/考試舉行相關事宜項下查詢。
- 四、檢附考選部原書函及「114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報名注意事項」各1份。

人事室

114/07/17 14:05



1140004527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不含復興區公所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局(處)長、主任委員決行

裝

訂

線

